

## 关于成立理学院岗位评聘与考核工作监督组的通知

各党支部、系、办、中心：

根据《2020—2022年岗位聘任与管理指导意见》，结合《关于开展岗位聘任专项监督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学院党委委员会会议研究决定，成立理学院岗位评聘与考核工作监督组（以下简称监督组）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学校岗位评聘与考核工作监督员

金泉元

### 二、理学院岗位评聘与考核工作监督组成员

组 长：陈修文

副组长：刘友文、方正

组 员：王开圣、孔实、卢逸、刘文忠、张琦、崔庆

### 三、监督组工作职责

1. 监督组成员通过参加会议、听取报告、现场监督、信访监督等方式开展监督。

2. 监督学院是否按照学校岗位评聘与考核工作方案和要求，在实施方案各相关环节及疑难问题上坚持集体讨论、集体决策。

3. 监督学院实施方案是否征求相关集体意见，是否通过党政联席会决策，并向全体教职工公开；推荐名单和评聘结果是否及时公示。

4. 监督检查学院岗位评聘与考核专家委员会、专家组的评审工作是否客观公正，评审程序是否规范；相关工作人员是否严格执行保密制度、回避制度等。

5. 监督其他岗位评聘与考核工作中重要事项和规则程序。

